



出租屋该怎样进行旅馆式管理

本报评论员 洪盛勇

核心观点

像管旅馆一样把出租屋管理好,要求房屋出租方在思想上转型升级,把过去那些粗放型的管理思想抛弃,把新的管理思想装进心里。

本报报道,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日前发布的《关于加强和改进居住出租房屋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》将于2019年1月1日正式施行。意见要求,各地要因地制宜开展居住出租房屋“旅馆式”管理。

何为出租屋旅馆式管理?意见描绘的景象是,将流动人口集聚的村居(社区)视作一个旅馆,把每一幢、每一间出租房屋视作旅馆的房间,制订建筑安全、消防安全、治安安全等准入标准,建立日常检查、联合整治、居民自治等管理制度,在村居(社区)设立前台,实行委托式管理,统一负责房屋出租、人员登记。显然,这样的管理方式如果落到实

处,给我们带来的一定是更多的安全。过去,出租屋是安全问题的高发地。旅馆式管理,迫使“隐患”无处藏身,“安全”自然就有了立足之地。

像管旅馆一样把出租屋管理好,要求房屋出租方在思想上转型升级。真要像管理旅馆一样把出租屋管理好,需要多方合作共同努力,这其中,最关键的力量就是房屋出租方。这出租方包括“前台”和每个房间的“主人”,出租屋管理相关规定的一点一点落到实处,都得靠他们,没有他们的努力,出租屋想管理好依然困难重重。出租方要干到实处,就得在思想上先过关,把过去那些粗放型的管理思想抛弃,

把新的管理思想装进心里。

讲到旅馆式管理,可以举个例子。住宾馆是要求登记身份证的,这是安全的需要。但是,也有宾馆的服务员不会这样想,先把钱挣了再说,哪管得了这么多?如果房屋出租方也抱着这样的想法,那么,实现理想中的出租屋旅馆式管理目标也就成了空谈。

思想的转型升级很难自己自动完成,所以,还得加点外力——与责任挂钩。具体说,就是一旦没有好好按照管理规定执行,房屋出租方将承担相关责任。这种强制手段也是一种教育,虽然不够温柔,但往往效果更好,能有所触动。

学会接受

缙云 施星

核心观点

很多人习惯于付出,羞愧于接受,很多人没有勇气接受建议、拒绝,其实,我们可以深吸一口气,然后说:谢谢!



初看题目《学会接受》,大家一定会付之一笑:接受谁不会呢?然而,其实很多人并不会。习惯于付出,羞愧于接受。比如一个家庭主妇,她习惯于对丈夫、孩子、公婆倾注了满满的爱,唯独忘了爱自己 and 接受家人的爱。家人也习惯于被爱,忘了对家庭主妇说谢谢表心意。只知道付出的家庭主妇越来越苍老,她忙于琐事、忙于奔波,几乎丢失了本该属于自己的世界。

接受礼物、接受欣赏、接受爱意……很多人不敢敞开心扉,觉得羞于接受;接受建议、接受拒绝、接受误会……很多人更不愿也没有勇气接受。

其实,我们可以深吸一口气,然后说:谢谢!这就如同我们要坦然地接受生、老、病、死一样。

学会接受,容忍瑕疵。作为凡人,要大胆地接受人家的赞许和善意。把爱收进来,然后把微笑给出去。亲朋好友间的普通礼物,我们也可以高兴地接纳,在合适的时候报答回去,因为“来而不往非礼也”!至于贵重的礼物,我们理应三思而后行,“我配拿吗?是不是人家另有所求?”想清楚接受与否,才不至于欠人家的情,背负太大的人情债犯不着。

学会接受,但不盲目。这主要体现在接受现实。有个家长说,她的女儿上高中了,这几次月考试成绩平平,刚过去的周末回家,偶然瞥见她的书包里藏有一个手机,她忍住怒火询问女儿,女儿说,这个手机是刚才参加校运动会时一个女同学暂时交给她保管的。母亲暗暗庆幸自己不鲁莽不发火。正是不盲目接受“书包中有手机”的现实,才使母女关系如沐春见。

一般人最不易接受的是人家的建议、误会和断然拒绝。“人生在世,不如意的事十有八九”,我们理应坦然面对一切,相信人家的建议也有可以采纳的部分;相信误会可以用时间、用真情来证明;相信人家的断然拒绝总有其理由;相信“金无足赤、人无完人”,自己今后会做得更好。

“学会接受”无比重要。无论好坏,先接受一个不完美的自己,一个不完美的爱人,一个或几个不完美的孩子;然后做最好的自己,接受爱意、接受批评,容忍瑕疵、追求进步。

治乱象

体检结果“张冠李戴”,体检信息泄露后遭保健品广告轰炸……近期体检行业乱象被频频曝光,这些乱象不仅让人们体检结果的有效性心存疑虑,同时对体检行业的可信度也打上了问号。随着体检市场的迅猛发展,部分机构管理混乱、职业操守缺失、盲目逐利等问题也随之产生。同时,行业监管制度的笼子没有扎紧,也给体检乱象滋生提供了土壤。

新华社图



矫正,是必不可少的成长教育

遂昌 唐诗奕

核心观点

没有谁天生就有邪念,无论是家长、老师还是社会,都应该对孩子的身心健康成长肩负起重任。



11月28日的晚报报道了青田法院近年来审理的首起涉黑恶势力的犯罪案件。人们为这个让温溪当地学生闻声色变的“大哥”李某终于得到法律制裁感到兴奋与喜悦,也为他要在监狱中度过十年光阴而感到惋惜,毕竟他只有19岁。

李某小小年纪就走上了犯罪的道路,和他从小生长的

家庭环境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。据晚报报道,李某很小的时候父亲因为犯罪被判了刑,母亲又提出了离婚,他是奶奶拉扯大的,没有得到过父母太多的关爱,李某由此性情顽劣,利用暴力从欺压别人那里获得存在感。虽然很多年后,改嫁了的母亲竭尽所能想给予李某一些补偿,但已经养成恶习的他无法适应母亲的管束,在作恶的道路上越走越远。

李某所做的恶事是可怕的,但他的家庭环境以及从小

的遭遇又让人感到可怜。假如他不是生活在一个支离破碎的家庭,从小能够像其他孩子一样得到父母的关爱,那么,或许他此时正和同龄人一样,在学校或者单位里迎接自己二十岁的到来。

像李某一样做错事的人毕竟是少数,但从他的身上反映出的一些错误的教育方式却值得我们去警惕。俗话说“人之初,性本善。”没有谁天生就有邪念,无论是家长、老师还是社会,都应该对孩子的身心健康成长肩负起重任。

声明:本报《念白勺·杂谈》版倡导百家争鸣,所有言论皆为一家之言,不代表本报立场。

投稿邮箱: C215166609 @163.com